

外交部称所谓“旧金山和约”非法无效 台湾属于中国的历史和法理事实不容置疑

新华社北京8月18日电 针对台湾地区外事部门负责人有关言论，外交部发言人毛宁18日表示，所谓“旧金山和约”是二战之后美国纠集一些国家，在排斥中华人民共和国、苏联的情况下，对日本单独媾和而发表的非法、无效的文件。台湾属于中国的历史和法理事实不容置疑。

当日例行记者会上，有记者问：日前，台湾地区外事部门负责人称，二战后，“旧金山和约”取代《开罗宣言》《波茨坦公告》等政治声明，该“和约”未将台湾

交给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未统治过台湾。中方对此有何回应？

“有关谬论颠倒黑白、混淆视听，再次暴露赖清德当局彻头彻尾的‘台独’分裂本质。”毛宁说。

她表示，台湾回归中国是二战胜利成果和战后国际秩序的重要组成部分。《开罗宣言》《波茨坦公告》《日本投降条款》等一系列具有国际法效力的文件都确认了中国对台湾的主权。台湾属于中国的历史和法理事实不容置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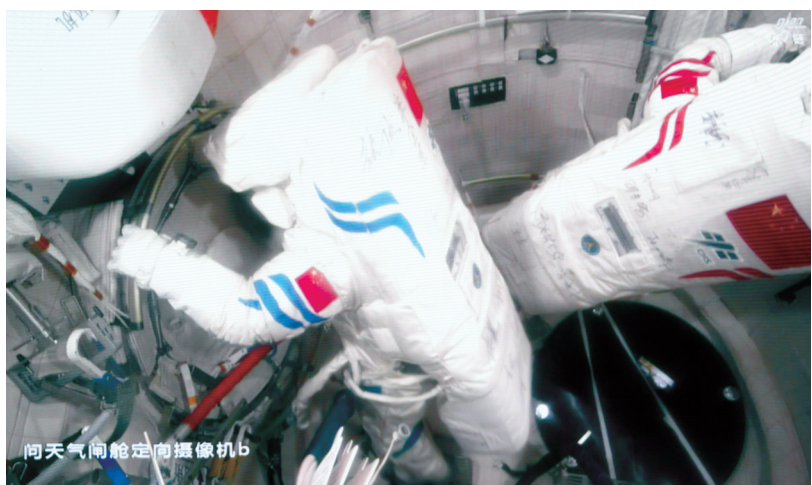
毛宁说，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

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宣告成立，成为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这是在中国这一国际法主体没有发生变化情况下的政权更替，中国的主权和固有领土疆域没有改变，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理所当然地完全享有和行使中国的主权，包括对台湾的主权。“所谓‘旧金山和约’是二战之后美国纠集一些国家，在排斥中华人民共和国、苏联的情况下，对日本单独媾和而发表的非法、无效的文件。这一文件违反1942年中美英苏等26个国家签署的《联合国宣言》规定，

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基本原则，对台湾主权归属等任何涉及中国作为非缔约国的领土和主权权利的处置都是非法、无效的。”

“赖清德当局完全丧失民族立场，无视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成果，肆意歪曲二战历史令人不齿。”毛宁强调，无论赖清德当局说什么、做什么，都改变不了台湾是中国领土一部分的历史和法理事实，改变不了国际社会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基本共识，阻挡不了中国终将统一，也必将统一的历史大势。

中国空间站舱外航天服B累计保障20次出舱任务 实现“4年20次”延寿目标



这是8月15日在北京航天飞行控制中心屏幕上拍摄的神舟二十号乘组航天员陈冬(左)与王杰准备出舱的画面。

新华社发

新华社北京8月18日电 神舟二十号乘组日前圆满完成第三次出舱活动。记者18日从中国航天员科研训练中心获悉，在这次任务中，航天员陈冬穿着的空间站舱外航天服B已累计保障20次出舱任务，成为中国空间站首套实现“4年20次”延寿目标的舱外航天服。

据中国航天员科研训练中心张万欣介绍，中国空间站舱外航天服B已由11名航天员在8次载人飞行任务中接力使用，经动态精准评估其状态稳定良好，为航天服工程应用质效提升和空间站常态化出舱活动任务提供了坚实支撑。

舱外航天服是航天员在太空出舱活动过程中的核心装备，保障着航天员在舱外活动中的生命安全和高效作业。中国空间站舱外航天服是第二代“飞天”舱外航天服，按照设计标准，使用寿命为“在轨贮存3年，其间出舱使用次数不小于15次”。

据介绍，中国空间站舱外航天服是我国首个在轨开展寿命评估并延寿使用的飞行产品。

2024年初，在轨飞行的舱外航天服接近“3年15次”的寿命设计指标极限。为准确评估舱外航天服的剩余寿命，科研团队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寿命评估、健康监测方案和在轨检测方法，通过深入挖掘在轨和地面试验数据，开展大量材料级和产品级的验证试验，实现了舱外航天服在轨健康与延寿的动态精准评估，使舱外航天服成为首个在轨开展寿命评估并延寿使用的飞行产品，确保了舱外航天服在轨安全可靠地延寿使用。

7月15日，天舟九号向中国空间站送上新一批补给，其中包括两套第二代“飞天”舱外航天服。目前，这两套第二代“飞天”舱外航天服D、E已完成解包检测，状态良好，将在未来出舱任务中逐步投入使用。

与我国第一代“飞天”舱外航天服相比，第二代“飞天”舱外航天服突破了长寿命、高安全可靠、高效作业支持等关键技术，有力保障了中国空间站建造期及运营期的出舱活动任务。

广东廉江“祖孙三人被害案”开庭： 被告人患有精神分裂症，一审判处死刑

8月18日上午，广东廉江“祖孙三人被害案”一审开庭。据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官网消息，湛江中院依法对被告人叶某志故意杀人案进行了公开审理，并于当日宣判，以故意杀人罪判处叶某志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案发后，被告人叶某志被鉴定为患有精神分裂症。湛江中院一审认为，虽然叶某志作案时属限定刑事责任能力，但其犯罪时对行为的违法性和犯罪后果有明确认识，犯罪手段特别凶残，犯罪情节极其恶劣，犯罪后果特别严重，属于罪行极其严重的情形，故不对其从轻处罚。

18日下午，一名被害人家属告诉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庭审中法官告知被告人，收到判决书后10天内可以上诉，“他说要想一想(是否上诉)。”

案件回顾：

祖孙三人被同村村民杀害
被告人被鉴定为患精神分裂症

被害人叶某花的丈夫在庭审前一日告诉记者，他是湖南人，和妻子在2023年结婚，育有两子，大儿子不满两岁，小儿子仅8个多月。事发当天，他在广州工作，妻子带着两个孩子在位于廉江的娘家暂住。3月27日晚，他接到家里打来的电话，得知出事。他的妻子、

岳母以及大儿子均不幸遇害。

叶某花丈夫说，被告人叶某志和他妻子一家是同村村民，两家仅相距几百米。案发后警方调取了附近邻居家的监控录像，案发时间在3月27日19时48分左右。

案发后，叶某志被鉴定为患精神分裂症，在本案中具有限定刑事责任能力。叶某花的丈夫说，事发前他们未听说过叶某志有精神方面的问题。案发后才被公安告知相关情况。他们了解到，叶某志曾在医院拿过几年治疗精神疾病的药物。叶某花的姐姐也称，两家没有矛盾，案发后他们才知道，叶某志的家人曾带其去医院就诊，并开具过多次相应药物。

叶某花的丈夫提到，18日上午他们在廉江市人民法院异地旁听此次庭审。他们曾找过法律援助律师，想提起刑事附带民事诉讼，后来考虑到凶手没有执行能力，且他们希望能够严惩，便放弃了提起民事索赔。

法院一审：
被告人犯罪时对犯罪后果有明确认识
不对其作从轻处罚

据湛江中院发布的消息，8月18日，该院依法对被告人叶某志故意杀人案进行了公开审理，并于当日宣判，以故

意杀人罪判处叶某志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经审理查明，被告人叶某志因猜疑被同村的叶某等人加害，遂产生杀念。2025年3月27日晚，叶某志携带两把菜刀驾驶摩托车寻找叶某未果，在叶某家门口见到3名被害人，即持菜刀砍击被害人韦某某(歿年69岁)、叶某花(歿年36岁)、何某某(歿年1岁11个月)，致3名被害人死亡。叶某志逃离现场后自杀未遂，在家中被民警抓获。经鉴定，叶某志患精神分裂症，在本案中具有限定刑事责任能力。

法院认为，被告人故意非法剥夺他人生命，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叶某志犯罪情节恶劣，手段残忍，犯罪后果特别严重，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依法惩处。虽然叶某志作案时属限定刑事责任能力，但其犯罪时对行为的违法性和犯罪后果有明确认识，犯罪手段特别凶残，犯罪情节极其恶劣，犯罪后果特别严重，属于罪行极其严重的情形，故不对其从轻处罚。根据被告人的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被害人亲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和各界群众等旁听了庭审及宣判。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张奕丹

白|杰|品|股| 十年新高

问：周一沪指高开，盘中冲高震荡，收盘上涨，你怎么看？

答：市场周一集体上涨，沪指突破3731点创十年新高，创业板指收涨2.84%表现最好。技术上看，沪深股指均收于所有均线之上，两市合计成交27641亿元环比增加；60分钟图显示，各股指均收于5小时均线之上，60分钟MACD指标均呈现金叉状态；从形态来看，市场延续强势，不仅成交放大两成，也成为A股历史第三大成交易，而A股市值也在盘中突破100万亿，深成指和创业板指也突破了去年高点，短期来看，只要成交不明显萎缩，后市仍将沿5日均线上涨。综合来看，突破沪指3731点的意义，远不止“指数十年新高”本身，不仅是对A股生态升级后的肯定，更是从结构性行情向趋势性行情的跨越，也代表新一轮牛市的开启。

资产：周一按计划以13.04元均价买入鲁信创投20万股，之后以13.14元均价卖出20万股。目前持有华创云信90万股，鲁信创投60万股，陕建股份252万股，伊利股份24万股，华力创通25万股，湖南黄金28万股，龙旗科技8万股，呈和科技11万股。资金余额19374454.59元，总净值68749154.59元，盈利34274.58%。

周二操作计划：伊利股份表现低于预期拟择机高抛，陕建股份拟不低于4.2元高抛，鲁信创投、华力创通、湖南黄金、龙旗科技、呈和科技、华创云信拟持股待涨。

胡佳杰